关于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

（序号17）整改完成情况的公示

一、反馈问题

道路扬尘污染防控力度不高。部分道路破损、往来大型运输车辆密集，城区道路积尘较多，如洪山区杨林三路、化工区绿色路和焦沙路、江夏区乌段路等路段扬尘严重，群众反映强烈。

二、整改目标

围绕杨林三路等问题路段，加强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洗和渣土运输治理，深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促进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

三、整改措施

1.强化道路机械化清洗。巩固常态化、标准化道路清洗模式。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根据不同响应级别，增加洒水降尘作业。利用道路积尘负荷监测等设备和信息化监管手段加强监督评估，城镇道路洁净达标率保持90%以上。

2.严格渣土运输管控。严管出土工地，督促出土工地落实“七个百分百”标准，使用有建筑渣土运输资质、车辆覆盖密闭、智能监控装置完备的运输车辆，落实车辆全冲洗要求。严控运输线路，落实跨区线路联合审批、联合执法机制，严查工地未经审批私自出土、渣土运输车辆“跑冒滴漏”、密闭不严、车身不洁、乱倾乱倒等违法行为，进一步完善“线上线下”智能监管模式。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暂停或减少可能产生扬尘源的建筑渣土运输作业。

3.督促市政工地文明施工。督促工地负责人切实加强内部管理，补充完善文明施工管理措施、扬尘污染治理方案等日常文明施工制度，每日落实好日常防尘措施。

4.加强交通执法管理。减少交通领域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针对辖区内青菱大道、杨林三路等扬尘污染较为严重的路段，积极开展交通专项整治行动及线下宣传教育活动，同时不断加强交通管理，在扬尘污染治理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

5.强化重点路段督导。对杨林三路等路段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落实道路洒水降尘、渣土运输管控等整改措施，对工作措施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加强督办，对巡查发现和市民投诉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严格依法处理。

四、整改情况

1.高度重视，加强思想引领。深化学习认识，认真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重视生态环保工作，切实抓好督察整改。把抓好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和政治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以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为契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抓好长江大保护，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突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持续提升高质量发展成色。

2.严格工地出土管理。一是排查区内出土工地，上门宣传出土工地管理标准和相关要求，督促出土工地保持工地和周边环境整洁，设备围挡，硬化工地进出口道路，设置符合要求的车辆冲洗保洁设施，配置专职保洁员，进出工地的车辆应当经冲洗保洁设施处置干净后，方可驶离工地；二是督促街道执法中心深入辖区在建工地，对工地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工地管理台账，及时掌握工地施工进程，重点关注有土方挖运、回填等施工行为的工地，主动做好上门提醒服务以及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建立日常巡查、定期清理的长效工作机制，确保扬尘污染得到有效控制。三是加大巡查力度，加强管理，执法人员每晚出动40余人、车辆7台巡查全区，采取定点值守和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辖区出土工地及运输车辆的管理力度，对车身不洁、带泥上路、违规清运、随意倾倒及沿途抛洒车辆进行严格管理，有效遏制建筑垃圾产生的扬尘污染；四是杨林三路重点路段污染问题，每天夜间安排执法人员对该路段进行巡查控管，严查渣土车车身不洁、密闭不严、运输过程中抛洒和路边车辆冲洗导致路面污染的情况，督促青菱园区土方运输作业单位在夜间开展路面洒水降尘工作，确保路面干净无扬尘污染情况。

3.提升环卫精细化作业标准。向辖区内环卫企业下发《武汉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工作导则》，督促环卫企业对于主次干道每天夜间全面冲洗、白天精准雾洒，易污染道路每天3次及以上洒水降尘。夜间时段按照标准化程序进行清洗作业，白天时段对污染路段进行定点清洗，双向4车道以上宽距道路可安排多车辆梯次同步推进作业，做到见潮不见水。针对杨林三路等重点路段，每日增加至少1次（全天不少于4次）机械化清洗降尘作业。6月20日及8月30日，先后组织召开全区环境卫生品质提升工作调度会，督促辖区环卫企业提高日常作业标准，提高机械清扫频次，增加人员和车辆配置，确保辖区环境卫生面貌不断提升。

4.开展高频次文明施工监查。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持续开展高频次、高标准的扬尘防治等文明施工监督检查，对发现文明施工不达标的项目立即责令整改，同时督促各个企业合理控制施工工期，避免因“赶进度”造成文明施工管理滞后的现象，确保辖区内市政工地文明施工扬尘治理标准化、常态化。今年以来，共出动512人次，巡查247项次，发现和整治文明施工问题215个，下发简易处罚7起，处罚金额1.7万元。

5.完善环卫配套设施。为解决杨林三路及周边区域环卫作业车辆加水距离较远的问题，先后于9月21日、9月23日协调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武昌分公司，迁移取水栓2个，至洪山区青菱街道石咀村（杨林三路）、洪山区青菱街道钱家墩（杨林一路）。

6.统筹交通执法及道路通行率。一是持续开展交通执法。交通大队不断加强青菱大道、杨林三路上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电动车、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查处。今年以来，在青菱大道和杨林三路共执法490余起，其中现场处罚56起，开具强制措施7起，违停贴单440起，有力震慑了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减少因交通违法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二是优化信号灯配时。为提高青菱大道杨林三路路口的通行效率，根据不同时段的道路交通量变化，动态调整信号灯配时，有效减少该路段车辆的怠速时间和尾气排放。

7.强化日常督导检查。为解决道路扬尘污染防控力度不高的问题，环卫、执法、督察部门协同合作，共同发力，围绕杨林三路等问题路段，加强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洗和渣土运输治理，深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促进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每周安排专人对青菱街杨林三路开展专项巡查，对环境卫生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及时进行提示。2024年以来，共组织巡查33次，累计提示青菱街整改环境问题386处，道路不洁、扬尘和乱堆乱放等问题有明显改观。同时，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大对全区道路环境问题的检查、提示和督办，今年以来通过巡查，对街道推送各类环境卫生问题5234个，提示各街道强化日常管理，做好道路清洗等环卫工作。

现将该整改任务的整改完成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2024年12月25日-2025年1月8日（10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27-87109897